

新乡市知识产权局

关于转发《河南省知识产权局 关于开展河南省知识产权强企培育 备案工作的通知》的通知

各县（市、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管理部门）：

2022年度我省知识产权强企培育备案工作已经开始，现将《河南省知识产权局关于开展河南省知识产权强企培育备案工作的通知》转发给你们，请各单位认真对企业申报主体资格、基本条件等进行审核，并填报推荐汇总表（见附件4），2022年10月13日前连同企业申报材料一并报送市场监管局知识产权促进科710室，逾期不再受理，电子件发送至xxzscjk@126.com邮箱。

- 附件：1. 河南省知识产权强企培育备案管理办法（试行）
2. 河南省知识产权强企培育备案表
3. 企业申报承诺书
4. 河南省知识产权强企推荐汇总表



2022年9月29日
